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  
承辦人：科員 劉融叡  
電話：22289111#54114  
電子郵件：ray11251125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烏日區溪尾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高字第114004154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（387040000E\_1140041543\_ATTACH1.pdf、  
387040000E\_1140041543\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修正之「赴陸教育交流活動登錄平臺」操作手冊及自我檢核表各1份，請確實辦理並落實相關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5月6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430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平臺（<https://webap.rusen.stust.edu.tw/RusenShort/Login.aspx>）填報事宜，請詳操作手冊及檢核表，或洽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（電話：06-2435163）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府主管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（國小部）、歲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歲格高級中學（國小部）、麗詰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詰國民中小學（國小部）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（國小部）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